

证券代码：000651

证券简称：格力电器

公告编号：2025-00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2月2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董明珠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董明珠女士、张伟先生、张军督先生、舒立志先生、钟成堡先生为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提名张秋生先生、程明先生、李红旗先生、翁国民先生为第十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3、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安排将另行通知，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五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董明珠女士：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历任公司业务员、经营部部长、副总经理、副董事长兼总裁等职务。

连任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和第十四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妇联第十届、第十一届、第十二届执委会委员，担任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十三五”规划专家委员会委员、全国工商联咨询委员会委员、联合国“城市可持续发展宣传大使”以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首届轮值主席、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冷和空气调节技术委员会制冷压缩机的实验和评定分委会（ISO/TC86/SC4）主席等。

个人及主导的项目曾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三八红旗手标兵”“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专利金奖、第三届中国质量奖、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突出贡献奖等荣誉和称号；三次被中央电视台评选为“CCTV中国经济年度人物”；入选《福布斯》“2019年全球最具影响力女性”榜单、“2024年中国杰出商界女性100”榜单；连续多年入选《财富》“全球最具影响力商界女性排行榜”“中国最具影响力商界女性排行榜”。

截至目前，董明珠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798,492股，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珠海明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张伟先生：本科学历，正高级经济师；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1999年加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管路分厂、物资供应部、外协外购质量管理部、企业管理部负责人，公司总裁助理；2013年至2020年任珠海格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0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

截至目前，张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83,328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张军督先生：大专学历；1999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通诚格力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盛世欣兴格力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2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张军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在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京海互联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舒立志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国家审计署武汉特派办副处长、处长；2019 年 12 月加入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目前，舒立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4,719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

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钟成堡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电气正高级工程师；珠海市青年优秀人才，“广东省高性能伺服系统企业重点实验室”常务副主任；现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裁助理；2008年获得哈尔滨工业大学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学士学位，2024年获得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硕士学位；2008年入职公司，历任公司技术员、技术研究组组长、研究所所长、研究院院长、总裁助理。

截至目前，钟成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71,167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秋生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资格；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国家交通发展研究院院长，中国企业兼并重组研究中心主任，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中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国家软科学计划以及教育部、财政部、国资委、证监会等各类省部级科研项目，出版专著《并购学：一个基本理论框架》等著作（译著）30多部，发表百余篇学术论文和专业论文，荣获1项国家级教学成果二等奖、4项省部级科研成果奖励和2项北京市教学成果一等奖。

截至目前，张秋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程明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获得 2016 年国家技术发明奖二等奖（排一）、2013 年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奖（排一）、2019 年江苏省科学技术一等奖（排一）、2022 年教育部自然科学一等（排一）、2019 年江苏省专利发明人奖；1987 年至今任职于东南大学，现任东南大学首席教授、电气工程学院学术委员会主任、江苏省新能源汽车电机及驱动系统工程实验室主任，历任东南大学电气工程学院院长、东南大学第十届学术委员会委员；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无锡信捷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1 月至今任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程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李红旗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长期从事制冷、空调及压缩机科研和教学工作，主要研究领域包括制冷空调装置的节能环保技术和制冷空调装置在节能环保领域的应用等，主编及合编著作 18 部、发表论文 160 余篇，参与国家能效标准

及其他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 30 多项；曾任北京工业大学制冷与低温工程系教授、中国制冷学会理事及学术工作委员会委员、中国制冷空调工业协会技术委员会委员及热泵分会副会长、全国冷冻空调设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压缩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全国制冷标准化委员会及冷藏柜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中国履约专家组成员等。

截至目前，李红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翁国民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臻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杭州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浙江大学法学院教授，浙江大学光华法学院教授。

截至目前，翁国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